

江门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江安生办函〔2025〕42号

关于对恩平市沙湖镇三宗一般高处坠落 事故调查处理工作一并挂牌督办的函

恩平市人民政府：

9月12日，恩平市沙湖镇的恩平工业园宝昌低空经济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工人从钢梁上跌落，致1人死亡；9月19日，恩平市沙湖镇金管家新材料有限公司棚面修复作业工人从天面跌落，致1人死亡；9月30日，恩平市沙湖镇一自建房施工人员从楼面跌落，致1人死亡。你市在不到20天内、同一个镇连续发生3起高处坠落亡人生产安全事故，且存在突发事件信息迟报现象，教训十分深刻，影响恶劣。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5〕20号）和《关于印发〈江门市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重点挂牌督办办法〉的通知》（江安生字〔2012〕4号），经报请市政府同意，市安委办决定对上述三宗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处理工作一并实行挂牌督办。具体落实以下督办事项：

一是请你市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迅速成立事故调查组，抓紧组织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特别要依法查明属地政府及相关监

管部门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情况。要及时协调纪委监委同步成立追责问责调查组，依法从严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二是请根据有关要求，对上述事故及时提交初步调查报告，并每 15 日向市安委办报告一次事故调查处理工作进展情况，务必查明事故信息报告及应急处置情况，并对突发事件信息迟报的情况作出说明。

三是在事故结案前以恩平市安委会名义将事故调查报告（未定稿）报市安委办审核，同时要附上移交纪委监委的问题线索情况（对属地政府及相关监管部门追责问责情况）。如期限内未能完成调查的，需向市安委办说明情况。

江门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10 月 2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恩平市安委办。